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购回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智辉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刘智辉先生的通知，获悉刘智辉先生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注 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变更原因	质权人
刘智辉	否	100	0.0003%	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20年3月4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智辉	否	100	0.0003%	0.0000%	2017年2月28日	2020年3月4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智辉	否	100	0.0003%	0.0000%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3月4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智辉	否	233,500	0.8008%	0.0548%	2017年3月8日	2020年3月4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小计	—	233,800	0.8018%	0.0549%	—	—	—	—

注 1：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刘智辉先生与李前进先生、南京安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盟投资”）属于一致行动人，其所持股份数应当合并计算。下同。

注 2：如计算结果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累计质押 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押 股份比例
刘智 辉	24,331,815	5.71%	24,098,015	99.04%	5.65%	20,779,361	86.23%	0	0%
李前 进	880,700	0.21%	0	0%	0%	-	-	-	-
安盟 投资	3,947,638	0.93%	3,900,000	98.79%	0.92%	-	-	-	-
合计	29,160,153	6.84%	27,998,015	96.01%	6.57%	20,779,361	74.22%	0	0%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